

#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佛职院字〔2019〕99号

---

##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关于印发《编制外高层次人才年薪制聘用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各处室、学院,信息中心（图书馆）:

现将《佛山职业技术学院编制外高层次人才年薪制聘用管理办法（试行）》印发给你们,希认真贯彻执行。

特此通知。



#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编制外高层次人才 年薪制聘用管理办法（试行）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进一步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建立健全人才选拔和聘用制度，学校对特殊需要引进的编制外高层次人才（不含退休人员）实施年薪制聘用管理。为规范年薪制聘用管理，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年薪制聘用管理原则上在学校重点建设的专业中实施，引进的对象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或博士学位，主要面向以下三类人员：

（一）学校专业建设急需的紧缺专业人才，具有丰富的高校或者企业工作经历，科研成果突出的优秀青年人才；

（二）对接国家和区域产业发展，符合学校产学研发展需求，具有较强技术应用和科研成果产业化能力的人才。

（三）经学校党委认定的急需人才。

**第三条** 实行年薪制聘用管理的引进人才，实行合同聘用管理的方式，聘期一般为 1-3 年，根据聘期考核结果决定是否续聘。聘期考核与管理坚持成果（教学科研成果、社会服务或科研成果等）为导向和严格聘期考核相结合的原则。

## 第二章 年薪标准确定

**第四条** 年薪制聘用人才的年薪总额由学校 and 用人单位根据聘用岗位特点，结合人才的工作能力、业绩水平、发展前景和聘期目标任务，与引进人员在薪酬指导标准范围内协商，报学校党委会研究同意后确定。特别优秀或者特别紧缺的人才可突破薪酬指导标准范围。

**第五条** 年薪制聘用人才的年薪包括基础年薪（占 70%）和绩效年薪（占 30%）构成。基础年薪包含工资、基础性绩效、各类补贴等。绩效年薪按照本办法第十条执行。

**第六条** 学校和用人单位可根据年薪制聘用人才的工作需要，在首个聘期内可配备一定的科研启动经费。

**第七条** 年薪制聘用人才的年薪待遇、聘期工作职责及年度工作任务等经协商后在劳动合同中明确约定。聘期及年度工作任务包括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专业建设和公共服务等内容。

## 第三章 年薪发放管理

**第八条** 年薪制聘用人才的基础年薪部分按月发放。学校按照国家 and 省市有关规定，为其购买在岗期间的五险一金，外籍教师的保险购买参照国家、省市及学校有关规定、管理办法执行。各类社会保险、公积金的个人缴纳部分以及所得税由学校及在年薪发放时代扣代缴。

**第九条** 年薪制聘用人才的绩效年薪部分，在每年的1月对上一年度的岗位责任完成情况进行考核，按照考核结果发放。

**第十条** 年薪制聘用人才在聘期内全部完成约定考核任务后，取得的与考核任务相同层次的教学科研成果，可根据学校教学工作质量或科研成果奖励办法获得相应奖励。

#### **第四章 考核与管理**

**第十一条** 年薪制聘用人才的考核分为年度考核和终期考核，年度考核与绩效年薪待遇挂钩。终期考核由学校于聘期结束前三个月时组织实施，由个人提交聘期工作总结并做述职报告，用人单位提出考核意见，学校结合其科研任务完成情况、教学和公共服务、人才培养等工作情况进行综合评议，并做出考核结论。

**第十二条** 学校根据年薪制聘用人才的终期考核结果及岗位需求情况，决定是否续聘和后续聘期的待遇。考核结果为合格及以上的，可向学校提出续签年薪制聘用合同申请（续聘待遇根据考核结果双方商定）。考核结果为不合格的，不再续聘。

#### **第五章 附则**

**第十三条** 实施年薪制管理的高层次人才在约定年薪内享受待遇，其他待遇不再发放。

**第十四条** 组织人事处会同财务处根据学校财力情况每两年提出年薪制薪酬指导标准报学校党委研究决定。

**第十五条** 本办法自发文之日起执行，由学校组织人事处负责解释。现有的编制外高层次人才按劳动合同继续执行原有的薪酬标准及发放方式，合同期满如仍续聘则执行年薪制。